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YNYCZB2023036)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

一、招标条件

本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 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 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A标段);

(002)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B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A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且能独立完成招标文件中所规定内容的供应商。
-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4、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

ina. 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除外),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提供信用查询截止时点(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B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且能独立完成招标文件中所规定内容的供应商。
- 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4、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 ina.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除外),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提供信用查询截止时点(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13日 09时30分到2023年07月19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网上邮件形式获取(招标代理机构将竞争性磋商文件以邮件形 式发出)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7月24日 10时00分

递交方式: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3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7月24日 10时00分

开标地点: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3楼会议室

七、其他

投标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 2023年7月14日09:30时至2023年7月20日17:00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网上邮件形式获取(招标代理机构将竞争性磋商文件以邮件形式发出)。

对本项目感兴趣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可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被授权人身份 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3、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4、缴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的汇款凭证。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59515772 5@qq.com进行报名,邮件中须注明报名项目名称、标段、公司名称、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未按要求注明的,造成无法接收文件影响投标的,报名单位自行承担后果)。
- 3、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费用: Y800.00元/标段(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可选择任意标段进行投标)(竞争性磋商文件一旦售出,售后不退,不办理邮购,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和转让)。
- 4、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缴纳方式为网银转账。需要发票的可于项目开标结束后 至招标代理机构统一开具。
- 5、竞争性磋商文件缴费账户:

收款人户名:云南元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35 6793 20758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 库〔2022〕19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

- (2)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 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的价格折扣。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23年7月24日09时30分至2023年7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 递交地点: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3楼会议室
- 3. 开标时间: 2023年7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4. 开标地点: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3楼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

九、联系方式

招标 人: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

地 址: 昆明市盘龙区前卫屯235号

联系人: 毕老师

电话:/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萃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彩云间花园2幢902室

联系人: 赵蔺

电 话: 18987273551

电子邮件: 59515772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云南元萃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2023—

2024学年学校食堂食品原料采购项目"进行招标代理服务,按要求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1、项目概况

1.1项目编号:YNYCZB2023036

1.2采购内容:

标 段 	Ė	品目名称	供应数量	供应期限	供应地点	供应时间
A	禽蛋	大米 物油(半精炼、 全精炼) (鲜鸡蛋) 酱油(酿造酱油 、配制酱油)	满足采 购人需求	自合同签订之 日起一学年(结算按实际供 应数量计算)	昆明市盘 龙区双龙中心学校	采购人 指定时 间

	食醋(酿造食醋、配制食醋) 味精[谷氨酸钠 (99%) 味精、 味精(强力味, 精) 一				
В	鲜肉(鲜猪肉、牛肉、 羊肉、鸡肉) 蔬菜	满足采 购人需 求	自合同签订之 日起一学年(结算按实际供 应数量计算)	昆明市盘 龙区双龙 中心学校	采购人 指定时 间

2、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A标段:

- 2.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且能独立完成招标文件中所规定内容的供应商。
 - 2.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2.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2. 4、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 na. 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除外),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提供信用

查询截止时点(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2.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标**段**:

- 2.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且能独立完成招标文件中所规定内容的供应商。
 - 2.2、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
- 2.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2. 4、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 na. 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除外),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提供信用查询截止时点(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并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 2.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投标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 3.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7月13日09:30时**至**2023年7月19日17:00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 3.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邮件形式获取(招标代理机构将竞争性 磋商文件以邮件形式发出)。**

对本项目感兴趣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可将: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3、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4、缴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的汇款凭证。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595157725@

qq. com进行报名, 邮件中须注明报名项目名称、标段、公司名称、联系人和联系

电话(未按要求注明的,造成无法接收文件影响投标的,报名单位自行承担后果)

3.3、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费用: ¥800.00元/标段(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可

选择任意标段进行投标)(竞争性磋商文件一旦售出,售后不退,不办理邮购,不

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和转让)。

3.4、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缴纳方式为网银转账。需要发票的可于项目开标

结束后至招标代理机构统一开具。

3.5、竞争性磋商文件缴费账户:

收款人户名:云南元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35 6793 20758

-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财 库 〔 2022〕 19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
- (2)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 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的价格折扣。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3年7月24日09时30分至2023年7月24日10时00 分(北京时间)。
 - 5.2. 递交地点: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3楼会议室
 - 5.3. 开标时间:2023年7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5. 4. 开标地点: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3楼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 6.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告有效期10日历天。

7**、**联**系方式**

采购人: 昆明市盘龙区双龙中心学校

地址:昆明市盘龙区前卫屯235号

联系人: 毕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元萃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彩云间花园2幢902室

联系人:高工、赵工

联系电话:13888650292、18987273551

收款人户名:云南元萃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35 6793 20758